**投 标 邀 请**

招标编号：FFKJ2020002

发布日期：2020年03月18日

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就 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。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。

1. **招标编号：**FFKJ2020002
2. **资金来源：**自有资金
3. **招标内容：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设备名称** | **台（套）** | **到货时间** |
| **1** | **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** | **1** | **签订合同后90天内** |
| **2** | **客户关系管理基础子系统** | **1** | **签订合同后90天内** |
| **3** | **对外客户服务管理系统** | **1** | **签订合同后90天内** |

**注：所投设备为非试制品。且为全新产品。**

1. **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及要求**

1）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）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；

1. 供应商具有相关设备应用成功范例和售后服务能力；
2.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3. 若为代理商参与投标，须提供制造商提供的针对于本项目的唯一性授权书；

6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1. **招标文件购买时间和办法：**

自2020年03月18日至03月27日（上午9时00 分至11时30分下午13时00分至16时30分 法定节假日除外，北京时间），持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公章）及投标授权书（盖公章）、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盖公章）和U盘到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24号院6号楼821室购买招标文件。招标文件每包售价 0 元人民币，招标文件售后不退。

1. **投标保证金金额和投标保证金形式**

投标保证金：人民币 壹 万元；需于2020年03月30日之前，提交我院银行账户。

投标保证金形式可以选择：银行支票（限北京市）、银行汇票、银行电汇。

并将银行回单发送至邮箱tengwei@163.com

汇款信息：

户 名：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展览中心支行

账 号：11044301040001596

行 号：103100004214

1. **投标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：**

投标截止时间:2020年4月8日上午9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开标时间：2020年4月8日上午9时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1. **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和开标地点：**

递交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24号院6号楼213会议室。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。

开标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24号院6号楼213会议室。

1. **采购人联系方式：**

采 购 人：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（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）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24号院6号楼

联 系 人： 滕工

电 话：+86-10-53218288-6866

附件三：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

**（如法定代表人亲自签字参加投标，则需此文件。）**

**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**

供应商名称：

地 址：

姓名： ;性别： ;年龄： ;职务： ;系 （供应商名称） 的法定代表人，参加 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(项目编号：FFKJ2020002)的投标，签署投标文件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。

特此证明。

供应商全称： 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## 格式4. 供应商授权委托书

**（如法定代表人亲自签字参加投标，则不需此文件。）**

授权委托书

本授权委托书声明：我 （姓名）系 （供应商）的法定代表人，现授权委托 （单位/部门名称）的 （姓名）为我公司代理人，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(项目编号：FFKJ2020002)的投标活动。代理人在开标、评标、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，均代表本公司行为，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公司将承担代理人行为的一切及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。

代理人无转委托权。特此委托。

代理人： 性别：

年龄： 职务：

代理人签字样本：

供应商全称： 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 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（须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）**